

地理教学论

DILI JIAOXUELUN

胡良民 袁书琪 关伟 等 编著



科学出版社

www.sciencep.com

责任编辑：陈 露 张 璞

封面设计：木 子

ISBN 7-03-016283-8

9 787030 162830 >

ISBN 7-03-016283-8

定 价：27.00 元



高等师范院校新世纪教材

地理教学论

胡良民 袁书琪 关伟 等编著

科学出版社
北京

内 容 简 介

本书系《高等师范院校新世纪教材·学科课程与教学论系列》丛书之一，由多年来在高等师范院校从事地理教学的专家和中青年学者编写。全书以研究地理教学现象和问题、揭示地理教学规律并用于指导地理教学实践为主线，结合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的实际，对地理教学论的研究对象和任务、学科性质及理论基础、研究方法进行了详细论述，同时还分别对地理学习、地理教师、中学地理课程、地理教学方法、地理教学技能、地理教学媒体、地理课堂教学、地理教学实践、地理教学评估、地理教学科研等进行了深入研究。

本书内容新颖、资料丰富、论述严谨、图文并茂，全面贯彻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的新理念、新方法，对培养适应基础教育新课程改革形势的高素质地理教师队伍将起到重要作用。本书既可作为高等师范院校地理科学专业必修课程的教材使用，也可作为对中学地理教师进行培训的教材以及其他热爱地理教育人员自修之用。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地理教学论 / 胡良民,袁书琪,关伟等编著. —北京: 科学出版社, 2005

高等师范院校新世纪教材

ISBN 7-03-016283-8

I. 地... II. ①胡... ②袁... ③关... III. ①地理课-教学法-师范大学-教材②地理课-教学法-中学 IV. G633.55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109649 号

责任编辑：陈 露 张 珊 / 责任校对：连秉亮
责任印制：刘 学 / 封面设计：木 子

科学出版社出版

北京东黄城根北街 16 号

邮政编码：100717

<http://www.sciencep.com>

南京展望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排版

江苏省句容市排印厂印刷

科学出版社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2005 年 9 月第 一 版 开本：B5(720×1000)

2005 年 9 月第一次印刷 印张：17 1/4

印数：1—4 200 字数：338 000

定价：27.00 元

《地理教学论》编辑委员会

主 编：胡良民 袁书琪 关 伟

副 主 编：李 晴 白文新 张广花

编 委：（按姓氏笔画排序）

白文新 刘恭祥 关 伟 李 晴

张广花 胡良民 袁书琪 郭 建

前　　言

根据 2001 年 6 月教育部颁布的《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纲要(试行)》，全国范围内进行基础教育课程改革已近 5 年。新的课程理念、新的教材体系、新的评价观念，既对现有的师范教育体系产生了强烈冲击，又对广大教育工作者提出了更新、更高的要求。作为工作在师范院校的地理教育工作者，更应责无旁贷地投入到这场变革中来。因此，为了进一步落实基础教育新课程改革的要求，建设一支适应基础教育新课程改革形势的高素质地理教师队伍，我们组织编写了这本《地理教学论》。本书既可作为高等师范院校地理科学专业必修课程的教材使用，也可作为中学地理教师培训的教材和其他热爱地理教育人员自修之用。

参加本书编写的人员大多是高等师范院校多年来从事《地理教学论》教学的专家和中青年学者。具体分工如下：绪论、第 4 章由陕西师范大学旅游与环境学院白文新撰稿，第 1 章由广州大学地理科学学院郭建撰稿，第 2、3 章由福建师范大学地理科学学院袁书琪撰稿，第 6、8、10 章由河南大学环境与规划学院胡良民、张广花撰稿，第 7 章第 1、3 节由重庆师范大学地理科学学院李晴撰稿；第 9 章第 1~3 节由福建师范大学地理科学学院刘恭祥撰稿，第 5、第 7 章第 2 节、第 9 章第 4 节由辽宁师范大学关伟撰稿。李晴、白文新、张广花对初稿进行了修改。全书由胡良民、袁书琪、关伟确定提纲和编写体例，并最后统稿、定稿。

在本书编写过程中，吸收和借鉴了本学科不少专家、学者的最新研究成果和著述，并附注在每章后的参考文献中，在此特致以真诚谢意。未及注明的，也敬请谅解并表谢忱。同时本书的出版受到了各方面尤其是科学出版社的大力支持和指导，对此，我们致以诚挚的感谢。

由于我们水平有限，又加之时间仓促，书中可能存在一些欠妥当的认识或错误之处，恳请师长、同仁给予批评、指正。

编　者
2005 年 6 月于汴

目 录

前言	
绪论	(1)
0.1 地理教学论的研究对象和任务	(1)
0.2 地理教学论的学科性质及理论基础	(7)
0.3 地理教学论的研究方法	(13)
第 1 章 地理学习	(19)
1.1 研究地理学习的观念转变	(19)
1.2 地理学习中的智力因素	(22)
1.3 地理学习中的非智力因素	(48)
第 2 章 地理教师	(53)
2.1 地理教师的资质	(53)
2.2 地理教师的继续教育	(62)
第 3 章 中学地理课程	(75)
3.1 义务教育中学地理课程	(75)
3.2 义务教育后中学地理课程	(88)
第 4 章 地理教学方法	(97)
4.1 地理教学方法概述	(97)
4.2 常用地理教学方法	(101)
4.3 地理教学方法优化	(123)
第 5 章 地理教学技能	(128)
5.1 地理教学技能概述	(128)
5.2 地理教学语言技能	(135)
5.3 地理教学“三板”技能	(143)
5.4 地理教学组织技能	(153)
第 6 章 地理教学媒体	(166)
6.1 地理教学媒体概述	(166)
6.2 常用地理教学媒体	(172)
6.3 地理教学媒体的优化与组合	(178)
第 7 章 地理课堂教学	(185)
7.1 地理课堂教学的类型	(185)

7.2 地理课堂教学的设计	(188)
7.3 地理课堂教学的进行	(195)
第 8 章 地理教学实践	(199)
8.1 地理教学实践概述	(199)
8.2 地理教学实践类型	(204)
8.3 地理实践教学设计与实施	(212)
第 9 章 地理教学评估	(223)
9.1 地理教学评估体系	(223)
9.2 地理课堂教学评估	(227)
9.3 地理教师评估	(232)
9.4 学生地理学习评估	(236)
第 10 章 地理教学科研	(243)
10.1 地理教学科研概述	(243)
10.2 地理教学科研方法	(246)
10.3 地理教学科研程序	(254)
10.4 地理教学科研论文撰写	(262)

绪 论

绪论着重阐述了地理教学论学科的研究对象和任务、学科的基本性质、学科的理论基础。其目的在于了解地理教学论学科属性等基本问题的基础上,掌握地理教学论基本研究方法,充分认识地理教学论对地理教育、教学实践的指导作用,从而增强师范专业学生或在职教师学好这门课程的自觉性。

0.1 地理教学论的研究对象和任务

地理教学论是学科教学论领域中一门分科教学论,是地理科学专业师范类的一门专业必修课程。地理教学论作为一门研究地理教学系统中各要素的特点、揭示地理教学过程的规律、并应用于指导地理教学实践活动的学科,有其自身特定的研究对象和任务。学习和研究地理教学论,首先应明确其独特的研究对象。

0.1.1 地理教学论的发展演变

人们对地理教学论研究对象的认识,是随着地理教育现象的不断发展演变而逐渐加深的。这是因为地理教学论的出现总是以地理教育这一特定教育现象的存在为前提的。地理教育现象是地理教学论建立和发展的基础。因此,地理教学论的发展演变必然与地理教育的发展演变密切相关。

1. 地理教育的发展演变

地理教育现象萌芽于原始社会,在当时生产力水平低下和地理知识贫乏的情况下,地理教育内容是极为朦胧的,往往与神话甚至迷信相伴而生。人类进入奴隶社会之后,随着生产力的发展、文字的形成以及人类为了生存、生产和交往的需要,就必须了解其居住的环境及周围的地理事物和现象,这时涌现出大量与地理有关的书籍。如我国的《山海经》、《禹贡》以及埃及的《大地记载》、希腊的《地理学》等,使地理教育得到进一步的发展,但独立形态的地理教育还没有形成。到了我国封建社会的晚期,地中海和北大西洋沿岸一些工商业较发达的地区开始出现资本主义的萌芽,资本的原始积累迫使其要扩大对外贸易,东西方贸易一度非常兴盛。自从奥斯曼帝国崛起,切断了东西方贸易的通路。新兴资产阶级和封建主为了避开阿拉伯人对东西贸易陆路的控制,开始了以寻找东西方新通商路线为中心的地理大发现时代。如 1486~1489 年荻亚士和达·伽马从非洲西岸绕过好望角、非洲东

岸穿过印度洋到达印度西海岸。1492年哥伦布率队横跨大西洋发现美洲大陆,麦哲伦1519~1522年环球航行,以及许多其他的航海活动,不仅发现了新航路而且发现了新大陆。探险、旅游、贸易及后来的持续殖民地扩张,使欧洲人进一步认识到地理知识和地理教育的重要性。至16世纪西欧进入资本主义时期,由于商业、航海业及交往范围的不断扩大,对市场的竞争、原料的掠夺日趋剧烈,这对地理学和地理教育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于是在17世纪中叶出现了捷克教育家夸美纽斯所主张的单独设科的地理教育。此时的地理教育主要是随机的、无计划而且缺乏科学理论指导的地理知识的片段传授。

17世纪至19世纪中叶,是学校地理教育的形成时期,从夸美纽斯创立班级授课制,并首次设置地理课程开始,标志着学校地理教育从此形成。

19世纪中叶至20世纪40年代,为近代地理教育的形成时期,地理教学内容由描述地理事物现象发展到解释地理现象,逐渐形成了以自然地理为基础,以区域地理为中心的教材体系。

20世纪40年代以后,是现代地理教育的发展时期,地理教育以现代地理学新发展为基础,以现代教育科学理论为指导,对地理教育的目的、教育的内容、教育体系及教学方法、教学手段等不断的进行研究与创新。

2. 地理教学论的发展演变

地理教学论作为一门学科,其发展演变在我国大约经过了近一个世纪的漫长历程。

我国学校单独设科的地理教育历史较晚,1895年天津中西学堂最早设置“地理”(奥地)课程。1903年清政府废除科举兴办学校,颁布《奏定学堂章程》,规定经、文、格致、农、商等科应设置地理课程,这是我国近代最早设置中小学地理课程的开始。与此同时,为了讲授地理的次序和法则,当时在师范学堂开设了“地理教授法”课程,这可认为是我国最早设置的地理教学论课程。

1919年陶行知先生提出“教学做合一”的思想,强调“教的法子要根据学的法子”,主张改“教授法”为“教学法”,这是教学思想的一大进步。1925年颁布的《新学制师范课程标准纲要》,正式使用了“教学法”这一名词,并规定该课程为师范院校的必修课。随着中学地理教学研究的不断深入,关于地理教学法著作和文章逐渐增多,其中较为有影响的有竺可桢的《地理教学法商榷》、褚绍唐的《中学地理教学法述要》及《地理学习法》、葛绥成的《地理教学法》、刘虎如的《小学地理科教学法》等。从清末到新中国成立前的这一段时间内,地理教育以单一地理描述内容为主,教法主要是师传生授的注入式教学。

新中国成立后,地理教学法虽然走过一个曲折的道路,但仍然取得了较迅速的发展。20世纪50年代引进许多原苏联的地理教学法著作,如H.Φ.库拉佐夫的

《地理教学法》、A. E. 毕比克的《中学世界地理教学法》、A. A. 包洛文金的《自然地理教学法》等,对我国中小学地理教育产生了巨大的影响。但这一时段的地理教学法的不足之处是谈教多、谈学少,重知识传授、轻能力培养,对地理教材和课程研究、教学原理的探讨尚显不足。

20世纪70~80年代,随着地理教育事业的发展,地理教法的研究日趋繁荣,各种版本的地理教学法著作多达几十种之多。其中,较有影响的有褚绍唐编著的《地理教学法》、褚亚平编著的《中学地理教学法》、曹琦主编的《中学地理教学法》、喻成炳等编著的《地理教学法》等。地理教学法是以地理教学为研究对象的学科,但长期以来它坚持以课堂、教材、教师为中心,侧重于研究地理教材、地理教法,重视地理课堂教师的施教,对学生学的方面研究的较少,在教会学生学的方法上重视不够,对地理教学的研究不够全面和深入。

20世纪80~90年代初,与我国教育改革相适应,由褚亚平教授等学者创立了《地理教育学》课程。它的研究对象是地理学科教育系统,涉及地理教育的所有方面和全部过程,重点研究地理课程教材论、地理教学论、地理学习论、地理教师论、地理教育艺术论、地理教育工艺论等。它是由学校地理教学全过程的研究转向学校地理教育原理以及实现最佳地理教育效益的能动因素研究的集中标志,对我国地理教学理论的研究起到了巨大的推动作用。

作为侧重于理论升华的《地理教育学》,从地理学科育人之道着眼,着重对受教育者思想和业务素质的培养,地理育人是地理教育学的根本思想,对地理学科教学实践活动具体的、操作性的功能稍逊于“地理教学法”。但“地理教学法”侧重于教学活动的实践应用,在理论上的升华尚显不足。有鉴于此,在1992年原国家教委师范司分别召开全国文、理科“学科教学论”课程研讨会,会议达成共识设立各学科“学科教学论”课程,于是倡立的一门高师地理专业适用的理论与实践并重的“地理教学论”课程便应时而生了。

0.1.2 地理教学论的研究对象

1. 地理教学论的研究对象

学科的研究对象,即指该门学科所研究的客观事物、现象和规律。“科学的研究的区分,就是根据科学对象所具有的特殊的矛盾性。因此,对于某一现象的领域所特有的某一种矛盾的研究,就构成某一门科学的对象。”(《毛泽东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第309页)地理教学论之所以形成和发展,其根本原因就是它所研究的客观事物和现象所具有的不同于其他学科的特殊矛盾性。地理教学活动中居主导地位教师的教和作为主体地位学生的学之间存在的矛盾,构成了地理教学过程的主要矛盾,是推动地理教学不断向前发展的动力。

由地理教学论的发展演变可知,地理教学论的研究对象与传统的地理教授法、地理教学法和地理教育学有所不同。地理教学论是地理教育学的核心组成部分之一,它的研究对象和涉及的问题虽不及地理教育学广泛,但却较地理教学法丰富。地理教学论为适应现代教育,强调对学生主体性和主体意识的培养,体现了地理学科教学研究“教与学”研究并重、“理论与应用”并重、“方法与法则、规律”并重的特点,突出了“为学而教”这一现代地理教学论的宗旨。地理教学法与地理教学论的关系,是同一研究范畴的学科在不同发展阶段上的相互关系,地理教学论是地理教学法的进一步深化和发展,是地理教学法的延伸与提高。随着教育学科发展以及地理教学实践和教学研究的深入,将对地理教学论的研究对象的认识进一步明确。地理教学论的研究对象通过概括可表述为:地理教学过程各构成要素相互关联的本质和规律。

2. 地理教学系统和教学过程的构成要素

系统科学认为,现实世界任何客观事物及其现象都是以系统的形式存在和发展的,作为学校教育和地理教学这一特定目标的社会现象同样也是以系统的形式存在的。根据原苏联教育家巴班斯基对教学系统的分析研究,地理教学过程从整体观点而言,是地理教学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教学系统是一级概念,教学过程是二级概念。教学系统是由人、条件和教学过程三个要素组成的,它们相互作用,以完成统一的教学目的(表 0-1)。

表 0-1 地理教学系统

人	条 件	地理学科教学过程	
		基本 结 构	基 本 环 节
教师 学生	1. 教学设备条件 2. 学校环境卫生条件 3. 教师素质和学生思想、心理条件 4. 社会条件	1. 教学目的、任务 2. 教学内容 3. 教学方法 4. 教学形式 5. 教学效果(评估)	1. 研究系统特点,具体落实教学目的 2. 研究班级特点,使教学内容具体化 3. 根据系统特点,优化教学形式和方法 4. 根据系统特点,优选师生相互作用的形式 5. 根据教学反馈进行检查,随机调节教学进程 6. 分阶段作教学效果分析,提供总结性反馈

地理教学过程是以师生间积极的相互作用为前提的,教学过程是一种运动发展的过程,教学主体和客体(师生在教学过程中互为主客体)以及教学得以进行的条件,都是在教学过程中发挥作用的教学系统诸要素。因此,在地理教学过程中,要强调师生间相互作用和协调一致,强调教师的主导作用和学生的主体作用相结合,才能提高教与学的效率。下面就构成地理教学系统及地理教学过程各构成要

素的特点作简要的阐释。

地理教师在教学系统中发挥主导作用,教师的教学态度、教学能力、知识结构及水平、个性品质等直接影响着地理教学的效果。

学生是整个地理教学系统的主体,是促进学生学习的出发点和归宿,地理教学活动是为学生组织的,没有学生,地理教学活动也就不复存在。学生的认知水平、品德水平、知识水平、审美水平、体质发展等,直接体现着地理教学质量的高低。

教学条件是地理教学系统的重要保证,直接关系到地理教学活动的顺利进行。它主要包括地理课程、地理教材、地理教具、物资设备等。

地理教学目标是地理教学过程中的基本因素,包括地理教学的知识目标、智能目标、技能目标、思想教育目标等。地理教学目标具体体现了地理教学活动过程的目的和任务。

教学内容是地理教学过程中最实质性的因素。它是具体地、综合地体现地理教育目标的一系列的地理教学材料,按照年级和单元排列。例如,初一年级地理教学内容包括地球与地图、世界地理总论和分论,初二年级地理教学内容包括中国地理总论及分论、乡土地理等,高一年级地理教学内容包括自然环境、人类活动及人地关系等内容。

教学方法是地理教学过程中较活跃的一个因素,可分为地理教学常用的课型方法和地理教学革新的方法,也可以分为教师教学的方法和学生学习的方法及师生互动的方法等。地理教师运用地理课程来达到教学目标,必须依赖于正确、有效的地理教学方法。

教学形式包括班级上课形式、小组讨论学习形式和个别化教学形式等。后两种形式应成为教学组织形式的必要组成部分,使三种形式有机地结合起来。

教学评价是地理教学活动中一个不可缺少的因素,包括对教学成果(学生学会了哪些知识)、教学效率(教学投入产出比)、教学水平的评价以及教师教学质量的评价和学生学习地理的质量评价。这对教学工作具有重要的反馈作用,以保证地理教学过程的完善和循环上升。

掌握地理教学过程的基本结构、基本环节非常重要,因为只有掌握了它的基本结构和基本环节,才能更好地发挥地理教学在智能教育、地理德育、地理美育等方面素质教育的功能。只有掌握了地理教学过程的基本环节(6个),才能体现地理教学过程的有序性,取得地理教学的高效率。

现代教学论认为,教学过程不仅仅是一个认识过程,而且是能力与个性发展的过程。因此,教学过程既要解决“知与不知”的矛盾,同时还要解决“能与不能”的矛盾。教学的主要任务应是转化知识、技能、信息和观念。教学效果如何,取决于转化知识、能力、信息、观念过程的调控程度。调控则依靠反馈来实现,因为不论从信息角度或系统角度来说,均强调教学过程的信息反馈。调控是靠教师的调控、师生

的自我调控而形成的动态平衡系统,其目的在于实现教学过程的最优化。图 0-1 可粗略说明这些要素之间相互影响、相互渗透、相互制约的关系。了解地理教学过程各构成要素的本质和内涵以及这些要素相互间的联系,这对探讨地理教学过程的本质和规律,更好地指导地理教学实践有极为重要的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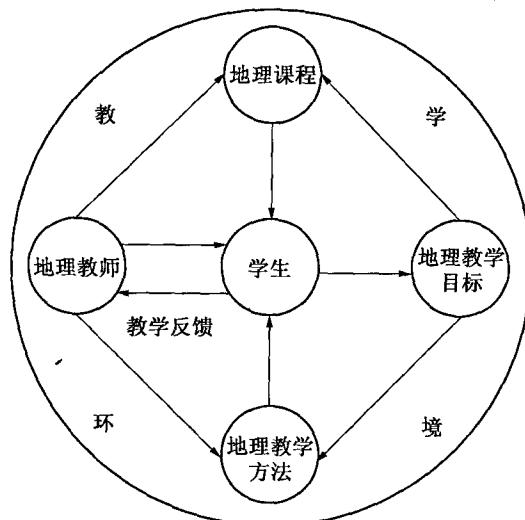


图 0-1 地理教学过程主要要素关联示意图

0.1.3 地理教学论的研究任务

学科的研究任务与研究对象是密切相关的,是研究对象的具体化。地理教学论的任务着重研究地理教学过程,揭示地理教学基本规律及其实践应用,重视发展地理教学理论,并对地理教学实践活动给予理论和原则上的指导。它的主要任务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 1) 研究地理学科教学的目的、性质、地位及功能,正确评价地理教学在素质教育中重要的育人导向功能的作用,使学生在掌握系统地理基础知识的同时,培养地理基本技能,发展地理智能以及培养良好的品德、意志等。
- 2) 研究地理教学内容,通过对国内外地理课程设置、地理教材的对比分析研究,探讨地理课程与社会需要、与学生身心素质发展需要、与地理学科发展水平需要的关系,为学校地理课程的设置、地理课程标准的制定、地理教材内容的选择与配置提供理论依据,不断适应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的需要。
- 3) 研究地理教学过程的本质、特点,揭示地理教学规律,围绕教师、学生、教材、教学方法、教具之间的矛盾统一关系进行综合性协调研究。明确地理教学原则,探讨教师和学生双方的素质和心理特征,正确处理教与学的关系,揭示有关地

理思维的方式和地理学习的心理特征,为提高课堂教学效果和制定合理的地理教学评估标准提供理论指导。在此基础上使师范生掌握地理课堂教学的基本程序和课后分析评估的常规方法。

4) 研究教学方法和教学的组织形式,认识各种教学方法和组织形式适用的条件和场所,寻求地理教学方法和地理教学各种媒体运用的最优组合,为探索、创造新的地理教学模式和组织形式提供依据。

5) 研究知识经济时代地理创新教育教师师资全面发展的模式,不断提高地理教师的职业道德素质、心理素质、教育教学专业素质和实际教学能力的素质,突出地理教学论理论性应用学科的特点。

0.2 地理教学论的学科性质及理论基础

0.2.1 地理教学论的学科属性

地理教学论的学科属性是指其在科学体系中的位置,即从科学的分类观点考察它的类属。对地理教学论的科学门类的归属问题,曾有过不同的观点。早期由于从事该门学科教学和研究的人员多为学习、研究地理科学出身,曾有人把它归属于地理科学。如原苏联地理教学论专家库拉佐夫认为,地理教学论是地理科学的一种,依据教育学和其他科学来研究地理教学过程,并确定地理教学的规律。

我们知道,地理教学论以学生身心素质的全面发展为目标,以培养学生正确的地理观念的育人导向功能为根本任务,从地理教育的角度,研究地理教学现象的过程及规律。地理教学现象是人类社会特有的教育现象的一种,研究教育现象及规律的科学均应归属于教育科学。尽管在运用教育科学的理论、规律、原则、研究方法对地理教学现象的研究过程中,要涉及地理学内容,但从学科研究对象的性质看,它既不直接研究自然地理环境,又不研究地理教育这一人文现象的分布、变化、扩散及空间结构。无论在自然地理,还是人文地理的科学体系中均不能找到它的合适位置。因此,地理教学论应归属于教育科学。教育科学是一个庞大的学科体系,可分为教育学、教育哲学、教育心理学、教育史、比较教育学、教育社会学、教育经济学、教育统计学、教育卫生学、教育工艺学、教育未来学等一级分支学科。而作为教育科学基础学科的教育学又可分为普通教育学、年龄教育学、特殊教育学、学科教学论等二级学科。学科教学论又可分为学校开设各门具体学科的教学论,如语文教学论、数学教学论、化学教学论、物理教学论、地理教学论等。地理教学论是各众多学科教学论中的一种,在教育科学体系中的位置可用图0-2表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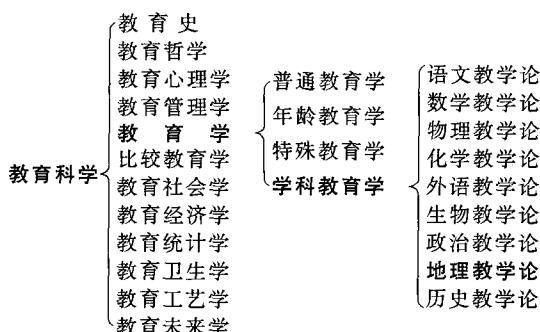


图 0-2 地理教学论在教育科学体系中位置示意图

由上可知,作为隶属于教育科学学科分支的地理教学论,既要揭示地理教学规律的理论,又要为地理教学实践提供指导。它的理论来源于地理教学实践,地理教学实践是其理论产生和发展的基础。但如果地理教学理论不能指导地理教学实践,不能解决地理教学实践中出现的问题,它的理论就失去了存在的价值。因此,来源于地理实践的教学理论必须要回到地理教学实践中去接受检验,并在不断总结地理教学经验的基础上不断的发展和完善。唯有如此,它才能不断地揭示地理教学过程的规律,更好地指导地理教学实践。从这点上说,地理教学论既是一门理论学科,又是一门应用学科,是理论与实践并重的学科,二者同等重要,不可偏废其一。

0.2.2 地理教学论的理论基础

任何一门学科均有其科学的理论基础。地理教学论由于对人、事规律并重,涉及知识领域宽广,方法手段综合,因此它与自然科学及社会科学中的哲学、教育学、地理学、教育心理学、系统学、管理学、思维学、创造学、未来学等诸多学科都有密切的关系。其中,它与马克思主义哲学、教育学、教育心理学和地理学的理论关系尤为密切。

1. 马克思主义认识论

马克思主义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认识论是地理教学论研究的根本方法。马克思主义认识论认为,感性知识和理性知识是人类认识过程中两个必要的环节。从认识论形成的过程看,一方面认识始于感觉经验,感性认识是理性认识的基础;另一方面感性认识只是对事物的外部现象的反映,理性认识的任务在于通过感性材料的科学抽象,透过事物外部表象把握事物的内部本质。即理性认识依赖于感性,感性认识有待于上升理性认识。作为认识过程的两个阶段,感性认识与理性认识相互渗透、相互补充。只有感觉到的东西才能真正理解,反之只有理解了的东西才能更深刻的感觉它。“由生动的直观到抽象的思维,再由抽象的思维到实

践”，这是认识的真理，也是人类认识的一般规律。就地理教学而言，它总是从学生获得的知识、经验出发，从引导学生观察具体的地理事象开始，在学生形成丰富地理感性知识（地理名称、地理分布、地理演变、地理景观、地理数据）的基础上，引导学生运用分析综合、抽象概括、判断推理等逻辑思维方法，将地理感性知识上升到理性知识（地理特征、地理概念、地理规律、地理成因等），进而得出结论。再通过学生学习地理的实践活动运用所学的地理知识，发展学生的认知能力。因此，马克思主义认识论为地理教学理论与实践的研究奠定了最根本的哲学基础，是地理教学论思维与实践研究的根本方法。

2. 教育学理论

教育学是研究教育现象及规律的科学，教育理论是通过对教学现象的宏观研究，揭示学校各学科教育活动的普遍规律。而地理教学论的研究是通过具体的地理教学内容和教学活动的分析，揭示地理教学过程中的特殊规律，它们之间的关系是一般与特殊的关系，或者说是系统与子系统的关系。教育学理论对地理教学论有定向和指导作用，它所揭示的课程理论、教学理论、学习理论、评估理论等是地理教学论直接应用的理论基础，尤其是处于教育学理论核心地位的教学理论，更是地理教学论建立和发展的重要支柱和理论依据。

处于教育学核心地位的教学论，以 17 世纪捷克教育家夸美纽斯的《大教学论》为标志，确立了教学论的学科基础。赫尔巴特的《普通教育学》，确立了以实践哲学和心理学为理论的基础，将教学过程划分为学习和理解两个环节与明了、联想、系统、方法四个阶段，从而使教学论成为一门独立的学科。杜威的实用主义教学论《民主主义与教育》，在批判赫尔巴特传统教育思想的同时，倡导教育要以儿童为中心，教育过程要重视学生自己的独立发现、表现和体验，教育就是学生个体经验继续不断的增长。凯洛夫的《教育学》在扬弃杜威理论的基础上，重新确立了教师中心、课堂中心、教材中心的传统三中心教学观点。20 世纪 60 年代后，皮亚杰、布鲁纳的结构主义教学论思想、斯金纳的新行为主义教学论思想、布鲁姆的教学目标分类教学论思想、奥苏伯尔的认知同化教学论思想、罗杰斯的人本化教学论思想、苏霍姆林斯基的个性全面和谐发展的教学论思想及以学习者为中心的建构主义教学论思想等，均对当代地理教学产生了积极而深刻的影响。

纵观各不同教学论流派的发展轨迹，可将其教学论思想大致分为四类。其分类的目的是便于我们从宏观上来把握各不同教学论思想的精髓，以便从中吸取不同的养分，更好地服务于地理教学理论研究与实践（图 0-3）。